

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9日以专人送出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1年11月15日下午15:3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。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一致同意选举陈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选举后提名委员会组成为主任委员：叶宇煌先生，委员：陈麓先生、郑丽惠女士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16日